

山东省生态环境厅

鲁环固审函〔2022〕755号

关于滕州东方钢帘线有限公司 跨省转移危险废物征询意见的函

浙江省生态环境厅：

我省滕州东方钢帘线有限公司拟将其产生的润滑剂及杂质（HW17, 336-066-17）100吨跨省转移至绍兴金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处置，建议转移有效期自批准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和《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》，现征询贵厅（局）意见，请尽快函复我厅。

联系电话：（0531）82083172

联系地址：济南市市中区站前路9号山东省政务服务中心1号楼4层J26号（环保）窗口



危险废物跨省转移申请表

一、移出人信息		
单位名称：滕州东方钢帘线有限公司 (加盖公章)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70400680677540N	
单位地址：滕州市经济开发区东方路1号		
联系人：孔德运	联系电话：13676323311	
二、接受人信息		
单位名称：绍兴金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6217696306189	
单位地址：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征海路173号		
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：3306000083	许可证有效期：2018年8月6日至2023年8月5日	
联系人：王以林	联系电话：13155557108	
三、危险废物信息（涉及多种危险废物的，可增加条目）		
废物名称：润滑油及杂质	废物代码：HW17/336-066-17	转移数量（吨）：100
有害成分名称：脂肪酸		
形态：固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固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液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气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危险特性：毒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腐蚀性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易燃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反应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感染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拟包装方式：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拟利用处置方式：贮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利用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处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四、转移信息		
拟转移期限：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12月31日（转移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）		
拟运输起点：滕州东方钢帘线有限公司	拟运输终点：绍兴金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
途经省份（按途经顺序列出）：山东省（枣庄市）、江苏省（宿迁市）、安徽省（天长市）、江苏省（扬州市、溧阳市）、浙江省（湖州市、绍兴市）		
五、提交材料清单		
随本申请表同时提交下列材料（附件）： （一）危险废物接受人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（二）接受人提供的贮存、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的方式的说明 （三）移出人与接受人签订的委托协议、意向或者合同		
我特此确认，本申请表所填写内容及所附文件和材料均为真实的，我对本单位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。		
法定代表人/单位办理人：（签字）	孔德运	日期：2022年9月22日